

# 宗法伦理精神 与中国诗学



• 苏性仁 著

SANLIAN WENBO LUNCONG

三 联 文 博 论 丛

三联书店

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宗法伦理精神与中国诗学 / 苏桂宁 著.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2.6

(三联文博论丛)

ISBN 7-5426-1674-9

I. 宗… II. 苏… III. 宗法制度—政治伦理学—关系—诗歌—文学理论—文学研究—中国 IV. I207.2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2)第026007号

## 宗法伦理精神与中国诗学

---

著 者/ 苏桂宁

丛书策划/ 苏 梦

责任编辑/ 陈宁宁

装帧设计/ 范峤青

责任校对/ 李京林

出版发行/ 上海三联书店

(200235) 中国上海市钦州南路 81 号

<http://www.sanlianc.com>

E-mail/sanlianc@online.sh.cn

印 订/ 苏州吴中区文化印刷厂

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90×1240 1/32

字 数/ 250 千字

印 张/ 11.625

印 数/ 1—3100

---

ISBN7-5426-1674-9

I·188 定价 23.00 元

# 目 录

|           |        |
|-----------|--------|
| 总 序 ..... | 钱谷融(1) |
|-----------|--------|

|         |        |
|---------|--------|
| 序 ..... | 饶芑子(1) |
|---------|--------|

|                        |     |
|------------------------|-----|
| 导论：中国古典诗学的伦理文化意蕴 ..... | (1) |
|------------------------|-----|

|                        |     |
|------------------------|-----|
| 一、关注文化生成中的中国古典诗学 ..... | (1) |
|------------------------|-----|

|                    |     |
|--------------------|-----|
| 二、文学发生中的道德渗透 ..... | (3) |
|--------------------|-----|

|                   |     |
|-------------------|-----|
| 三、道德人格的诗性张扬 ..... | (9) |
|-------------------|-----|

|                      |      |
|----------------------|------|
| 第一章 中国诗学的伦理本体观 ..... | (17) |
|----------------------|------|

|                   |      |
|-------------------|------|
| 一、天人之间的诗性感受 ..... | (17) |
|-------------------|------|

|                   |      |
|-------------------|------|
| 二、道——艺术生命之源 ..... | (24) |
|-------------------|------|

|                      |      |
|----------------------|------|
| 三、气——中国诗学的生命话语 ..... | (29) |
|----------------------|------|

|                   |      |
|-------------------|------|
| 第二章 家国精神的辉煌 ..... | (38) |
|-------------------|------|

|                 |      |
|-----------------|------|
| 一、天伦之诗化追求 ..... | (38) |
|-----------------|------|

|                       |       |
|-----------------------|-------|
| 第二章 家国精神的辉煌 .....     | (38)  |
| 一、天伦之诗化追求 .....       | (38)  |
| 二、国家精神的诗性阐释 .....     | (56)  |
| 三、战争文学与战争精神 .....     | (77)  |
| 四、亡国之音哀以思 .....       | (87)  |
| 五、女性文学与女性道德 .....     | (100) |
| 第三章 诗性与人性 .....       | (114) |
| 一、诗性中的人性意味 .....      | (114) |
| 二、欲理两极的艺术审美精神 .....   | (117) |
| 三、善，道德判断与审美判断 .....   | (131) |
| 四、重情体性的艺术追求 .....     | (138) |
| 五、性伦理与性文学 .....       | (147) |
| 第四章 人生修养与艺术修养 .....   | (159) |
| 一、人品与诗品 .....         | (159) |
| 二、德行与才气 .....         | (164) |
| 三、自省内悟的诗性选择 .....     | (170) |
| 四、兼与独，中国艺术的面世精神 ..... | (175) |
| 五、动静相生的文学精神 .....     | (182) |
| 第五章 生命的艺术思考 .....     | (190) |
| 一、命运，永恒的母题 .....      | (190) |
| 二、审美化与道德化的死亡意义 .....  | (200) |
| 三、忧乐与共的生存意识 .....     | (214) |

|                        |       |
|------------------------|-------|
| 第六章 宗教伦理的诗性阐释·····     | (222) |
| 一、佛性与诗性·····           | (222) |
| 二、道教诗化理想·····          | (236) |
| 三、民间宗教的艺术化方式·····      | (252) |
| 第七章 诗化之道德功能·····       | (261) |
| 一、诗教功能的泛化·····         | (261) |
| 二、诗化之道德功能·····         | (275) |
| 第八章 道德阐释与艺术批评·····     | (288) |
| 一、艺术化的道德阐释学·····       | (288) |
| 二、艺术品评的文化意蕴·····       | (300) |
| 三、史学传统中的诗学精神·····      | (309) |
| 第九章 反思与冲击·····         | (318) |
| 一、近代文学的道德反思·····       | (319) |
| 二、中西方道德观念冲击中的中国文学····· | (334) |
| 三、科学主义与文学精神·····       | (347) |
| 后 记·····               | (360) |

# 导论：中国古典诗学的伦理文化意蕴

## 一、关注文化生成中的中国古典诗学

中国古典诗学在现代有什么意义，它还能在多大程度上对“现代”文学文本进行有效的阐释，这样的追问，很容易让人感到失望，因为中国古典诗学较难适用于现代西方文学，甚至对中国的现代文学也难以作出具有“现代”意义的解释。

对中国古典诗学研究，其重点不必局限在重新建立它的功利地位，也不必依靠它去抢占世界的话语权力，由此而确立其价值。开发古典诗学的资源，借助它的概念及其观念阐释现代文学，仅仅是古典诗学价值建立的一个方面。中国古典诗学能够让现代研究者拓展思想的空间十分广大。在数千年的历史发展中，中国古典诗学所包含的文化内容十分丰富，它容纳了中国文化的各个方面的内容，关键在于今天的研究者能不能建立起自己的思想，有效地阐发古典诗学的各种意义，通过考察古典诗学的生成过程进一步认识其内涵，使古典诗学成为砥砺思想的试金石。

中国古典诗学经历了长期的发展过程，它的每一个范畴、

每一种理论所诉诸的对象、所形成的趣味，都与当时的社会需求相一致。它有一定的历史针对性，适合于各自社会时代的基本需要，把中国古典诗学的生成看成是一个流动的过程，将会感觉到它是一个生生不息的文化发展系统。

中国古典诗学基本上是在一个自成体系的文化系统中发展，它的生产方式是独特的，在它的产生和发展过程中，来自不同方面的力量不断地影响着它，使它在一步步的历史“修正”中发展成为今天所见到的形态。其中宗法伦理文化的影响十分重大，伦理化的诗学形态是它的重要特征。因此，把中国古典诗学作为一种文化形态进行研究，并从它产生和发展的基本路径考察中国诗学知识生产的方式，便是一个可以不断拓展的领域。我们的研究可以在探讨其内在特征的基础上，对它的生成过程与中国文化的联系方式作出细致的考察，了解中国古典诗学与中国文化之间的内在联系，探讨它们之间的价值关系。它之所以构成这样的理论形态，受到什么条件的影响？这样的探讨可以使古典诗学研究的范围扩大，也会使古典诗学的研究具有“现代”的意义。

以《诗经》为例，作为中国诗学知识生产的重要源头，它对中国诗学理论的形成有着重要的意义。在历史上，中国诗学的诸多重要范畴和重要理论便是通过对《诗经》阐释而生产出来。关于“诗言志”，“诗缘情”等诗歌起源的观点，关于诗的美刺功能以及政教功能的建立，关于诗歌阐发中的深厚的宗法伦理观念，都反映了《诗经》阐释的知识背景的独特性，也反映了这一知识体系发展的路径。由这一知识体系辐射出来的中国诗学的知识谱系十分丰富。

中国诗学中的诸多思想概念，如兴会、气韵、神韵、意境、

境界等，都表征了中国文化的自身形态。这样的审美品味是东方式的，在中国历史上有过重要的地位，它仍然在民族的潜意识中保留着，成为民族审美感受的基础，显示出中国诗学建设的智慧。

中国古典诗学知识的生成还受到了儒释道等诸种文化的推动，它有自身的价值目标，有独特的思维方式，有在这样的文化土壤上形成的审美趣味。儒释道在今天的实际地位与过去不能相比，这就会影响到人们对古典诗学的认识，也影响到古典诗学在今天的实际地位，但是，并不会影响中国古典诗学的文化价值，也不会影响到中国古典诗学作为思想阐发对象的可靠性，相反，它的丰富的思想理论形态，为我们提供了不可多得的思想理论建设的实验场。

东方文化是世界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东方的文化体系是生产中国诗学理论的重要资源。它的独特的文化发生条件和生产方式，产生了中国诗学的知识形态。作为研究对象，能够从中发掘的思想文化内容当然是十分丰富的，中国古典诗学有这样雄厚的知识背景为依据，现代学者面对这样的思想理论资源，应该是十分幸运的。

## 二、文学发生中的道德渗透

在中国传统的思想文化中，伦理思想一直占据着重要的地位，甚至是中心的地位。许多思想家都把伦理道德作为思想的中心。在中国，伦理学与哲学、政治、宗教思想常常混合在一起，并且成为这些学科的基础，甚至在很大程度上还影响着它们的发展方向和发展进程。伦理精神是中国社会的核心精神，

它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使得中国社会的发展带上了浓厚的伦理色彩。中国的伦理精神是推动中国文化发展的重要的精神动力，也是推动中国文学艺术发展的重要动力。

以宗法血缘关系为纽带的中国伦理系统的产生和发展并非偶然，它具有深厚的文化条件。在中国，以农业生产为主的生产方式，使人们处于一种相对稳定的生活环境中。家族体系可以在这种稳定的环境中巩固和扩大，家族伦理精神亦成为统治家族成员乃至整个社会意识形态的支柱；家族体制的巩固，家族伦理亦进一步延伸到社会和国家的各个领域。在中国，国家结构实际上是家族结构的扩大化表现。中国古代社会金字塔式的统治结构，森严的等级制度，强大的专制统治，都与基本的家族模式相类似。为了维护这个庞大的国家体系，不但要加强它的“硬件”机制，如军队和各种统治机构的建设，还必须加强精神的统治。于是，我们看到了移孝为忠的道德精神，父为了纲推及君为臣纲，忠是孝的宏观体现。这是一种扩大化的泛家族精神，它不仅获得社会的认同，而且还成为国家统治的基础。因为要维护具有家族化模式的国家统治，泛家族主义的精神原则便渗透到社会政治、社会管理的各个方面。非血亲关系仍需要借助血亲关系模式来维系。这样更易于对国家成员进行控制。于是，家族伦理不论在微观方面还是在宏观方面，都获得了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的条件和机会。

这一点与古希腊伦理道德产生和发展的方式有很大的差异。早期欧洲诸多民族以游牧和航海经商为主，由于生产活动和经济活动所需要的流动，使得民族不断地迁徙，家族处在不断流动的状态中，不同的文化形式对各民族的影响和渗透机会相对较多，同时，家族成员的离散机会增加，家族成员分布在

广阔的空间，家族的控制力量相对削弱，家族成员的家族观念也趋于淡漠。由于通婚范围的扩大，造成血缘混杂的机会更多，血亲关系遭到削弱和破坏，家族结构的内部联系相对松弛了；随着私有财产的增加，血亲关系更容易被财产关系和地域关系所取代。

当政治从血亲关系中脱离出来，成为一个相对独立的体系时，家族化的政治功能便被削弱。随着城市商品经济的繁荣，出现了政治权力的“商品化”倾向，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渗进了许多非血亲的因素。我们可以看到古希腊与古罗马城邦官员与金钱的赤裸裸的关系。城邦民主制建立起来了，人民以非血亲的关系参政议政，权力监督与权力制约已见雏形，民主意识初步确立。这在中国的宗法社会土壤上是不可想象的。

在这两种绝然不同的社会文化基础上，中西方古代伦理道德的基本范畴也有很大差异。中国的伦理道德紧紧地围绕着宗法体制，它的价值取向，对人的规定，对人的行为和精神的规范，基本上没有脱离强大的血缘纽带，诸如孝、悌、忠等基本范畴便直接与宗法关系联系在一起，仁、义、智、信、善、恶等范畴也没有脱离宗法制的色彩。

与中国伦理范畴相比较，在古希腊和古罗马的伦理道德讨论中，诸如正义、幸福、勇敢、智慧、信念、义务等范畴成为讨论的中心，它在强调人的关系时，是把人作为个体对象来要求的，个人有对国家和他人的责任，而较少有对家族的责任，我们从古希腊斯巴达人的生活方式和道德教育方式中便可见出这方面的特点。斯巴达的儿童出生，要经过国家的检查，根据是否健康而决定弃留，长到七岁便要离开父母，直到二十岁以前都要集中进行军事训练，二十一岁编入军队，三十岁以后才

允许结婚。结婚以后仍要随时听从国家调动，并在公共食堂就餐。这种生活方式，显然极大地削弱了家族的联系，也大大地淡化了人们的家族观念。在此基础上，斯巴达人的道德目标直接指向个人对国家的责任。青少年以培养坚忍、服从、勇敢的品性和强烈的爱国精神为宗旨。在斯巴达公民中，勇敢被作为最重要的品德，而怯懦者会被社会所鄙视，甚至受到制裁。在这样的社会环境中，人的品质不是以血缘家族内容相关的道德为准则，而是以个体品性和国家利益作为道德评价的最高标准。

中西方古代伦理道德的产生条件和发生机制，伦理道德的发展过程，伦理价值的指向和实现方式，都有很大的不同。作为一个群体，为了保持它的生存和发展，人们需要建立起某种约定的，并需要情感联系的行为规范和族类原则，以防止外部的侵入或内部的混乱，于是，以理性形式(诸如契约、礼仪、规范以及各种伦理道德原则)达到对群体成员的约束和规范的力量就必然的产生了，它是人类在其社会发展中所具有的自控制自调节的基本功能。一个部族、民族或国家都必须确定一定的共同原则，也就是一种道德规范体系，才能维护这一群体的稳定发展。

在这样的时期，促使人们遵守某种契约和规范的，并不完全是理性的力量。非理性的形式，诸如图腾、巫术、习俗等，对约定人们的行为和精神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它也包含着人们必须遵循的某种共同原则，这些共同原则已经成为最初的道德规范体系。它使得人们从规范的非自觉状态逐步地向自觉状态过渡。不过，在这种非理性规范时期，人们尚无某种明确的道德概念，更确切地说，规范还只是建立在外界力量的强制之

下，而尚未具有主体内在的信念、价值观念、主体评价和理想追求等明确的特点。

中华民族早期经历过原始群、母系氏族、父系氏族、血缘家族等原始社会的发展阶段，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和生活简陋，人们集体劳动，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没有阶级和等级，没有君主和国家，各氏族部落共推、共举自己的首领，管理自己的事务。即如《吕氏春秋·恃君览》所言：“昔太古尝无君矣。其民聚生群处，知母不知父，无亲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别，无上下长幼之道，无进退揖让之礼。”这种人际关系受到客观条件的明显制约，部族的凝聚力受到生存条件的直接驱动，而精神的凝聚倾向却是一种非自觉的状态。

这种非自觉、非理性的道德倾向在上古的神话和传说中都有表现，在鲧禹治水的神话中，人类与大自然的抗争被作为首要的事情。君臣关系、父子关系、夫妻关系明显地淡薄。

《山海经·海内经》载：远古时代，“洪水滔天，鲧窃帝之息壤以堙洪水，不待帝命。帝令祝融杀鲧于羽郊。鲧复生禹。帝乃命禹卒布土以定九州。”为了战胜大自然，人们不惜超越某种制约性并不十分强大的人际关系。鲧敢于窃帝的土治水，可见帝的权威仍未牢固。禹在父亲被杀后，仍然一心一意治水，显然，家的观念以及等级观念在上古并不强烈，为了人的生存与大自然抗争的英雄，才是人们称颂崇拜的对象。也只有这样的英雄，才能成为部族的首领。在尧和羿的神话中，我们也可以看到这方面的反映。

《淮南子·本经训》记：“逮至尧之时，十日并出，焦禾稼，杀草木，而民无所食。”各种灵怪野兽肆虐，“皆为民害。尧乃使羿诛凿齿于畴华之野，杀九婴于凶水之上，缴大风于青

立之泽，……断修蛇于洞庭，禽封于桑林。万民皆喜，置尧以为天子。”

上古神话流露出来的道德评价显然还是处于无意识的阶段，道德精神处于非自觉的交融状态，而且常常带上巫文化的色彩。我们从黄帝与蚩尤交战，共工与颛顼争帝的神话中，可以看到先人对正义的基本认识。黄帝与颛顼，都被看作正义的一方，而且都具有无往不胜的力量，得到强大的神的护佑；而代表邪恶一方的蚩尤被认为是凶残暴虐的化身，共工是兴波作浪的恶神。在这里，评价正义与邪恶的标准显然具有后人的正宗思想因素，它反映了创作者对自己先民的情感倾向。

道德精神与神话传说的自然融合，在古希腊神话传说我也有表现，古希腊人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和想象力创造的神话和传说，记载了氏族部落或祖先的光荣业绩，它反映了古希腊人对自然秩序、社会关系和人的行为品质的认识，这种最初的意识形式，经过民间传诵和游吟歌手的吟唱得以流传下来。随着原始氏族社会解体和标音文字的发展，到荷马时代，神话传说便逐渐由口头流传成为书面文字的诗歌，这其中就包含了古希腊最初的道德思想萌芽。在这些神话和传说中，诸神与人是一致的，他们虽然具有超乎人的力量，但是他们却同样受到人的道德准则的衡量。诸神的品行概念与人的相同：善良、贪婪、嫉妒、好色、邪恶、正义等等，人所具有的社会关系，在神的社会中同样具有。奥林匹斯山只不过是罩上了神圣光环的人类社会。人神同形同质的特征，在很大程度上是人的道德与神的道德的直接联系。神在非自觉中接受着人的道德审判。

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私有财产的出现，社会关系日趋复杂，人更需要某种约定的社会规范来约定人的行为和关系，

使社会得以稳定。自觉的伦理道德规定便日益明确了。在中国，自从夏打破了禅让制，建立了世袭的夏王朝后，父系氏族社会逐步解体，奴隶社会进一步形成。到商代，奴隶主阶级仍是由部落首领和氏族贵族构成。他们的内部关系，明显地依靠宗族血缘纽带来维系。财富占有的多少，权力的大小，等级的高下，与宗族血缘有密切关系。商朝仍然保持着氏族的社会组织结构，被征服的部落和方国被全部作为奴隶，并集中居住于一地，形成了整族的奴隶聚族而居的局面。于是，氏族的血缘关系得以完整地保存下来，种族奴隶制成了商代奴隶制的主要形式。它与古希腊奴隶制明显地不同，它不是以奴隶制的国家代替血缘氏族的家族，而是以血缘纽带来维系奴隶制。这种家国混淆，由家及国的传统，极大地影响了后代伦理思想的发展。

显然，中国的伦理道德，就是在这种血缘关系的土壤上发展起来。在它进入一种自觉的状态时，已经绝不可能脱离这种血缘伦理的发展局面了。

当伦理规范逐步受到明确的规定后，伦理道德与文学的关系也逐步地明朗化。伦理道德以其强大的力量主动地介入了文学，文学也成了伦理道德必然的载体，中国的文学最初并非以美文的形式出现，它具有明确的道德功利性，甚至成为道德教化的不可或缺的工具。中国文学的这种功能，一直发展到后代直到今天。

### 三、道德人格的诗性张扬

在长期的社会发展中，中国文人的道德化心态日益成熟，并形成以宗法伦理为基础的道德人格，中国诗学的发展，便在

这样的人格基础上建立起来。

人格这一概念在中国人的理解中往往是与伦理道德紧密联系在一起，或者说，中国的人格概念是直接从伦理学中派生出来。这是中国的文化环境中所产生的具有特定涵义的概念，它不像西方的人格概念那样对整体的统一的人进行概括，而主要是以伦理道德方面的价值作为评估的主要内容。这一概念的意义已经为中国社会约定俗成。从伦理文化对社会心理的影响关系探讨文学发展，可以加深对中国艺术美学的认识。

中国古代伦理精神对诗学领域的影响，首先最直接地作用于诗论家。中国古代的诗论家，尤其是早期的诗论家，同时也是伦理思想家，其中许多人还是建立某种伦理思想的学者。他们经常在对艺术的批评中阐发自己的伦理思想。孔子是这方面的代表。孔子对“诗”及艺术的评价，道德标准十分明确，例如，他从政教的角度评价诗可以兴、观、群、怨；从礼的角度批评诸侯、士大夫的乐舞超越“八佾”的等级规定；从道德美学的角度批评“郑声淫”以及《韶》乐的尽善尽美；从礼与欲的角度提倡“乐而不淫”的中庸观。此后，诸多诗论者都从这样的角度进行阐发，形成了颇成系统的道德批评诗学。

诗论者与伦理思想的直接结合，使诗论者必然地以伦理思想作为批评的基础。从总体上看，中国古代的诗论者还很少有脱离伦理文化的基本视角去观察社会人生的。中国的伦理思想有着多种分枝，但在整体，它一直成为社会发展的精神核心。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儒家伦理、道家伦理和佛教伦理总是交错地影响着社会的精神。这就使得社会机制形成了细密严谨的关系。伦理道德渗透到社会生活的每一个环节，构成严密的伦理规范；在精神领域，古代思想者对世界的认识具有强烈的伦理

色彩。文学家、批评家也很难摆脱伦理价值的纽带。他们不只是身体力行者，还在很大程度上成为影响他人的主体。

中国古代诗论家的知识素质，对中国诗学的形成至关重要。它大体包括：诗论者的知识背景、知识结构、价值基础、价值目标、思维方式以及各种心理状态。

中国伦理文化的长期积淀，中国伦理精神的强大的渗透力，造就了中国文人的知识状态。如果关注一下中国诗论者的知识结构，不难看到中国文化承传力量的强大。我们可以从古代的一般诗论者的学习状况了解他们的知识结构。

《诗源辨体》的作者，明代学人许学夷（伯清）的知识结构也许是有代表性的。恽应翼所作《许伯清传》介绍：许学夷“负气而多傲”，“风骨凛然。性疏略，不治边幅，不理生产，杜门绝轨，惟文史是狃。尝删辑《左传》、《国语》、《国策》、《太史》诸书，手录参定，计数百卷，十年而功始毕。少学诗，《三百篇》、《楚骚》、古今诸诗，靡不探索而溯其源。即而作《诗源辨体》，历四十年，十二易稿，业乃成。”<sup>①</sup>该传记提供了作者知识方面的相当完整的材料。从中可以看到，他的知识来源是中国古代读书人常以为据的经、史、子等，艺术训练的根柢是《诗》和《骚》，知识观念奠基于中国的典籍之上；其治学的目标是“靡不探索而溯其源”，这是中国式的治学追求的境界之一，这一目标也体现了中国古代学者孜孜以求的精神；其研究方式是“手录参定”，“审其源流，识其正变”，以三百篇为源，汉、魏、六朝、唐人为流，“诸家之说，实悟者引证之，疑似者辨明之，反复开阖，次第联络”。这样的学术操作方法，

---

① 许学夷：《诗源辨体》，人民出版社，1987版，第433页。

是古代学者的主要学术方法之一。

中国学者的知识大体与此相类。经过长期的积累，中国道德教育的机制是相当完善的，中国家庭和社会文化的教育熏陶，是个体心理素质形成的主要原因。且不说经籍对道德教育奠定的根本作用，单是那些民间的族规家训，就已经成为广泛的道德知识的开蒙教材。每个人的言行举止都被纳入社会道德的监视之中，受到无所不在的道德力量反复地强化塑造。中国伦理型环境所构成的文化基因便一代代地遗传下来。这种文化的遗传过程已经处于一种无意识的状态。中国文人的人格状态与社会的要求同步发展，社会时代的政治道德会强制每一个人按照它的规范行事。

在中国，道德思想对初蒙儿童的影响首先是潜移默化的。他们在不自觉地选择着社会认可的价值条件来评价事物，他们尚无能力评价这些标准的意义。随着理性自我的形成，良知与超我的意识在儿童心目中逐步产生，他们已经认识到通过思维可以解决生活中的问题，他们开始学会运用社会的价值标准组织思维过程，并形成自己的结论。一般地说，中国古代文人从小就受到严格的传统文化的教育，经书被作为开蒙的不可或缺的教材，修齐治平的成就目标已经逐步在儿童心中奠定了基础。当他们长大成人，需要追求人格的统一的时候，他们已经被中国伦理文化所规定，生活目标已经与社会要求相一致，从修身齐家到治国平天下，他们已经自觉或不自觉地以这一目标来组织自己的生活。

作为社会存在物，每一个人都不可避免地充当着社会的某种角色。这种社会角色或者会由于社会的需要而具有一定的社会地位，如汉赋作家和唐代诗人，他们在一定的历史时期获得